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资外报（2020）258号

关于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赎回华宝现金添益交易性货币 市场基金涉及一般关联交易的 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及相关规定，现将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资产”或“本公司”）场内卖出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谐健康”）委托资金持有的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基金”）发行的华宝现金添益交易性货币市场基金（华宝添益ETF）的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0年8月18日，本公司场内卖出和谐健康委托资金持有的华宝基金发行的华宝现金添益交易性货币市场基金（华宝添益ETF），卖出金额5.6852亿元。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华宝现金添益交易性货币市场基金（华宝添益ETF）为

场内货币基金。主要用于管理公司受托账户的流动性资金，卖出该基金基于受托投资的资金需求。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持有保险公司 5%以上股权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控制的法人为保险公司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因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华宝基金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华宝基金构成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法定代表人：孔祥清

经营范围：在中国境内从事基金管理、发起设立基金；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注册资本：1.5 亿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0936321D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遵照公开公允原则，按当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连续竞价成交日内均价为参考，维持成交价格偏离幅度在一定范围内，交易价格以市场实时交易价格为准。交易费率遵从基金发行公告中规定的相关费率。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市场实时交易价格，系按当日上交所连续竞价成交日内均价为参考，维持成交价格偏离幅度在一定范围内。

本公司场内卖出华宝现金添益交易性货币市场基金（华宝添益ETF）金额5.6852亿元，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包括持有期间所产生的管理费和赎回费（赎回费为0），合计约为128万元，管理费每月自基金资产中扣除。

（二）交易结算方式

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场内卖出交易，结算方式均为交易所场内卖出结算。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本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场内卖出华宝添益ETF，金额5.6852亿元。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上述关联交易事宜于2020年8月14日由新华资产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审议通过，属于一般关联交易。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本次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表决通过了《关于申请批准与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般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本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资金部反映。

特此报告。

联系人：解兴宇

电 话：010-65692250、15510984383

邮 箱：xiexingyu@ncamc.com.cn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日

